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47/904
S/25375
5 March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143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八年

1993年3月5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1993年3月5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长阿里·阿克巴·韦拉亚提就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的悲惨情况给你的信(参看附件)。

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143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副常驻代表

大使

戈拉乌利·霍什鲁(签名)

93-12915 050393 050393

附 件

1993年3月5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长

给秘书长的信

奉至仁至慈的真主之名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民和政府震惊、愤慨、愤怒地得知塞尔维亚人新近对于波斯尼亚东部手无寸铁的人民所进行的猛烈侵略和野蛮行动。今日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发生的事实际上就是塞尔维亚人为了建立大塞尔维亚而进行的可憎的种族大清洗政策的无耻延续。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关于塞尔维亚人目前所犯暴行的最新报告指出,塞尔维亚部队在波斯尼亚东部对穆斯林人进行大规模的屠杀。不同的新闻来源也证实了塞尔维亚部队正在继续进行可憎的种族大清洗,杀害穆斯林人,轰炸穆斯林人居住的地区,并且迫使他们迁出都市。

自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危机开始以来,安全理事会已通过了若干决议和声明--最新的是1993年3月3日的主席声明--要求停火和结束敌对行动。遗憾的是这些要求缺少任何有意义的执行机制或者甚至在执行方面的严肃政治意愿,塞尔维亚侵略者根本不予理睬,他们肆无忌惮地加强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侵略和屠杀。鉴于塞尔维亚人的顽固不化及其公然侵犯每一项人类普遍公认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律规则,并且完全不顾国际社会的决定,特别是联合国的决定,安全理事会应重新考虑它对这个严重悲剧的态度,纠正它过去的错误并开始充分使用联合国宪章所赋予的权力来扭转塞尔维亚人的侵略和残暴罪行。

就此而言,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就象国际大家庭的大多数成员一样,认为为了结束塞尔维亚人的侵略,安全理事会应立即采取下列措施:

(1) 由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有关各方已签署军事协议,安理会应立即要求停止敌对行动,并采取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所规定的有效措施,停止塞尔维亚人对波斯尼亚城镇和村庄包括那些受到占领、掠夺和日日轰炸的城镇和村庄的继续侵略;

(2) 战争罪行法庭实际上应立即设立,应按照国际法审判和惩罚侵略者和罪犯;

(3) 安全理事会应迅速执行其第770(1992)号决议,以确保人道主义援助能够运送到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所有地区。

除非和直到安全理事会成功地阻止了武装和装备精良的塞尔维亚人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无辜人民的屠杀和种族灭绝行动,阻止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政府和人民行使其固有的自卫权利不仅是不公平的,而且在道德上法律上也是没有道理的。如果安全理事会不准备挑起责任,阻止侵略和恢复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主权、领土完整与国家统一,它至少应解除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武器禁运,使波斯尼亚人能够自己去那样做。
